

证券代码：600521
债券代码：110076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公告编号：临2021-025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 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或“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的议案》。根据2020年、2021年外汇汇率走势，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以积极应对汇率市场的不确定性，并结合公司2021年预计业务开展收汇情况及结汇资金需求的基础上，本公司拟在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业务等外汇避险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办理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业务等外汇避险业务的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亿元（按照合同约定的币种、汇率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33%。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的目的

公司业务覆盖全球医药市场，出口国外市场的产品主要采用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造成较大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业务等外汇避险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

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业务等外汇避险业务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合同，约定将来办理外汇交易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外汇交易的业务。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业务。

三、预计开展的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额度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的议案》，预计累计办理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的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亿元（按照合同约定的币种、汇率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33%。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负责审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办理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的具体事宜。根据公司业务情况，最长交割期不超过 36 个月。

四、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

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但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交易也可能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因素。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背景。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公司制定有《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对具体的业务操作进行规范。

1、以出口交易为基础。严禁超过公司正常收汇规模的远期外汇交易。

2、严格内部审批流程。公司所有远期外汇交易操作由财务管理中心根据情况提出申请，并严格按照公司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审核、批准。

3、建立远期外汇交易台帐，建立内部监督制度。财务管理中心专人负责远期外汇交易、实际结售汇情况进行统计，登记专门的台帐。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交易流程、内容是否符合董事会授权情况进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避险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是公司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而采取的措施，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开展该业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4月23日